

环氧灌封树脂、绝缘清漆操作使用注意事项

环氧灌封树脂固化剂、绝缘清漆都是可燃物品。不慎沾染到本产品和吸入本产品蒸汽时有可能产生过敏和中毒现象。所以在使用过程中，请注意并参照以下事项。

1、条件

- 1、1 25℃以下、湿度 RH75%以下，并且阳光不直射的地方。（室内）
- 1、2 注意防止吸水：注意不要被雨水（水）淋湿。
- 1、3 料液必须紧密密封保存，不要在开盖状态下放置。
- 1、4 环氧灌封树脂 A 液使用前，要充分混合均匀，才能使用。

2、作业、保管上的注意事项

2.1 有关急、慢性毒性的注意事项

- (1) 注意请不要直接接触树脂类，特别是固化剂（B 液）。另外，要极力避免直接接触或呼吸接触蒸汽。
- (2) 要督促使用橡胶等不渗透的手套、围裙等劳动工具。但是，在使用橡胶等不渗透性手套的时候，由于出汗而使微量的固化剂进入手套中也容易引起皮肤过敏，所以在橡胶手套下还要用薄性棉织品手套。
- (3) 手、腕等难免要和树脂所有和的布，可以预先剪成小块准备好，每用一次仍掉一块，此时，尽量不要使用有机溶液。

2.2 有关可燃性、着火性等注意事项

- (1) 标有（严禁烟火）标示的产品，因为具有可燃性、着火等性质，请注意要远离明火。另外，还请注意防止静电产生。
- (2) 请注意不能用绝缘清漆代替燃料燃烧使用，有爆炸的危险。
- (3) 在环氧灌封树脂、绝缘清漆的干燥或加热时请注意不能靠近加热器、明火或微波炉等。
- (4) 一次在干燥机内加入大量绝缘清漆处理物时，有时候会因大量溶剂挥而引起爆炸的危险。应该加入适量的适合干燥机排秘量的被处理物，在引起爆炸的限定界以内安全作业。
- (5) 在环氧灌封树脂或绝缘清漆类发生泄漏时，请立即将其擦拭干净。沾有环氧灌封树脂或绝缘清漆的布类因为其可燃性，请将其放在专用场所的指非可燃性容器内。并不能靠近其它易燃物品。处理时请将其和工业废弃物一同处理。
- (6) 请遵循固化剂的，并根据规定的配比添加固化剂。决不能添加过量或使用规定以外的固化剂及其他替代品。
- (7) 液态绝缘清漆 固化剂混合后，请注意长时间在室温下放置将会导致其硬化。
- (8) 请将本产品放置在阴冷密闭处保管。
- (9) 必要时，请将本产品放置于危险品仓库或冷藏内低温保管。

2.3 有关过氧化物的注意事项

作为不饱和聚脂类树脂固化剂使用的过氧化物，因为其具有自身反应，请特别注意以下事项。

- (1) 过氧化物在受热或受到碰撞时，有产生爆炸的危险。所以在搬运时请上心轻放。另外，在保管时请注意不要放在高处避免其落下。当过氧化物类发生结晶时，请将其容器放入 40℃ 以下的温水中将结晶完全溶解。但注意不能对过氧化物加热，也不能将其放进容易受热的场所。
- (2) 过氧化物与还原性物质接触时有引发爆炸的危险，所以请尽量不要转移容器和混入其他化学物品。另外，在三液性绝缘清漆使用时，请避免与促进剂直接相混合。

2.4 其他注意事项

- (1) 环氧灌封树脂的 A 液（主要液体成分为环氧树脂）在常温下为高粘度液态。在加热开封时请不要使用加热哭、明火等，请使用具有排气装置的干燥炉。同时请抑制加温的最低限度，最高请不要超过 120℃。另外，长时间的加温会引起 A 液中充填剂的沉降，所以在使用前请充分搅拌混合。
- (2) 我公司所推荐的环氧灌封树脂、绝缘清漆等通常使用在电气绝缘方面，一般不用于家庭涂料上。